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

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蔡惠萍 電話:(03)3322101-7418

傳真: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: 062118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0700985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計畫1份(1070098549_Attach01.pdf)

主旨:檢送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與本局共同辦理「發現 天賦,成為孩子的伯樂」研習(桃園場次)計畫1份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107年11月14日台閱文字第107001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計畫(請詳參計畫內容)簡述如下:
 - (一)時間及地點: 訂於108年1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 午4時假平鎮國中二樓多功能閱覽室舉行。
 - (二)活動對象:本市各市立中小學教師、一般民眾及家長, 單一場次約100名。

(三)活動報名方式:

- 1、教師請逕上全國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(網址:http://inservice.edu.tw),倘有疑義請洽平鎮國中林晏瑄主任(電話:03-4572150分機210)。
- 2、一般民眾及家長請至網址https://goo.gl/3uLhAn,



電子

·· 線 三、請貴校惠允同意核予本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;另本局 同意全程參與人員核實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正本·本中台中立四十分 副本: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(含附件) 〒018-11-202 ○13:59:08章





訂

